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鄭景宜
電話：03-8227171分機306
傳真：03-8235531
電子信箱：evelyn1203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300174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 (376550000A_113001749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配合教育部實施「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
措施方案」，有關112學年度第2學期受理同仁申請子女教
育補助事宜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1月19日總處給字第
11340001411號書函辦理；並檢附原書函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
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